

番外：杨花落尽子规啼之陆家大少爷的独白

我叫陆言，字文君，自从 12 岁那年中了秀才，父亲母亲，乃至全府上下，所有人看我的眼神都变了。

过年时，祠堂祭祖，祖父拉着我的手站在祖宗牌位前，老泪纵横，

「列祖列宗在上，我陆家复兴有望了，有望了。」

我安静的站着，抬头看见祠堂上的祖宗牌位，在第二排的正中间，有一块描金的楠木牌位，正是陆家的那位探花郎祖宗，曾官至丞相的，我的曾曾祖父陆观书。

长辈的愿望很明显，我 12 岁就能中秀才，自然应该担起复兴陆家的重任。

父亲语重心长的对我说，

「儿啊，如今陆家日趋没落，不说在京城陆家已经销声匿迹，若是再继续下去，不出二十年，只怕连这禹州都再无立足之地。」

我觉得有些诧异，

「父亲何出此言，我陆家诗书传家，家风清明，在禹州名望亦是颇高，何来无立足之地一说？」

父亲长叹一声，

「你可知我陆家为何偏居这禹州五十年，在禹州仍然名望颇高吗？」

「不是因为曾曾祖父吗？」

父亲苦笑一声，

「你以为祖宗余荫能庇护子孙多久？就是京城那些有爵位袭承的勋爵之家，若是家中子孙几代无出息，待爵位袭尽，也免不了没落消失的无声无息，更何况咱们这种无爵之家。」

我不解的问道，

「那是为何？」

父亲道，

「我陆家之所以还能在禹州说的上话，乃是因为你祖父。你祖父虽未入仕，但到底在京城长大，结交的也是各路贵人，背后人脉颇厚，世人看在你祖父的面上，自然会高看我陆家一眼。可若是你祖父先去，世人都是拜高踩低，我陆家没落至今，若再后继无人，那陆家的结局可想而知。」

「儿啊，陆家的希望都在你身上了，你切不可辜负。」

看着父亲的脸，眼中的期待让我难以忽视，在父亲的注视下，我郑重的点头，

「父亲放心，儿子此生定不负您所望，定带领陆家重回京城。」

和父亲谈话完毕，我回到我的博雅院，一进门就发现以前经常在我院子里伺候的丫头们都不见了。

我不解的问张妈妈，张妈妈只说是母亲的意思，日后我的院子里只留张生张妈妈和两个二等丫头在前院伺候，其余的粗使婆子粗使丫头也需长居后院，轻易不得来我跟前晃悠，打扰我读书。

对此，我倒是并不在意，我向来不喜人多，如今正好乐得清净。

只是，面对全府上下的希冀眼神，面对长辈的殷殷期盼，面对草木皆兵的母亲，仿佛有一张无形的网向我压来，我怎么也笑不出来。

我知道，我再也没有任性的资格。

我越来越沉默，将所有的精力都投入到了书本之中。

只有二弟时不时来同我说说话，偶尔打趣我年纪轻轻却像个老学究。

我本以为生活便是如此了，读书，考科举，入仕，娶个门当户对的妻子，肩负起陆家的重担。

只是未曾想，会有一个人，突然闯入我的视线。

我第一次注意她是在花园，她一路狂奔，看见母亲身边的王嬷嬷如同看到救星一般，将母亲和我都忽视了。

我以为是哪个刚进门不懂事的丫头，想着母亲历来严厉的规矩，不禁暗暗为她担忧。

可谁知，她却傻的让母亲都不忍惩罚她，我也才知道，原来，她竟然是我院子里的丫头，而且还不认识我。

我看着她在我和二弟身上扫了好几眼，楞在原地回答不上母亲的话，二弟看着她呆呆的样子，忍不住轻笑，向我使了个眼神，一副看好戏的样子。

我忍住没有白他一眼，依然一副沉稳的样子，静静地站在一旁。

待到王嬷嬷和那傻丫头离开，二弟终于忍不住出声，

「你自己院子的丫头都不认识你，你这少爷当的可真是，别具一格。哈哈哈」

我再也忍不住，白了他一眼，轻描淡写的说道，

「别具一格？既然如此，那我就再别具一格一点，明日先生的策论，你且自己写吧。」

说完，不等他反应，我带着张生，扬长而去。

回到博雅院，我让张妈妈去看看那生病的嬷嬷，看有无需要，多加照顾。

张妈妈笑着回答我，

「少爷放心，李嬷嬷有子规照顾，无需担心。」

「子规？」我疑惑的问道，

「是那个不认识我的丫头吗？」

张妈妈以为我生气，急忙回道，

「少爷恕罪，那丫头又笨又傻，年纪小，胆子也小，只是心眼颇实，太过规矩本分，并不是故意忽视少爷的。」

我看着张妈妈担忧不已的样子，暗想，

「这丫头能让母亲身边的王嬷嬷、我身边的张妈妈都如此维护，若不是真的傻，便是极聪明。」

罢了，不过一个丫头而已，随她去吧。

大概半年后，母亲突然冲进我的博雅院，趁我上学堂的间隙，二话不说绑了我身边的一个二等丫头，我记得，她叫碧桃，一个不怎么安分的丫头。

平日里她那些穿衣打扮的小心思，我并非不知道，毕竟她那红配绿的品味，让人想忽视都难。

我故意不理睬她，依旧冷冷的对待她一次次的可笑行径，望她能及时醒悟悔改，否则被母亲知晓，只怕没她好果子吃。

可这丫头却蠢出了我的意料，竟然偷偷的给我塞荷包。鸳鸯戏水，呵，就算真的是鸳鸯成对，也不是同她这个丫头，真真是，不守规矩，不知分寸。

我没有接荷包，反而训斥了她一番，若再不知悔改，当心丢了性命。

不曾想，这一幕，却恰好被母亲身边的大丫头看到。

等我下学回到博雅院时，红杏红着眼对我说，

「少爷，碧桃，碧桃被夫人发卖了」。

我长叹一声，自作孽，不可活。

碧桃被发卖后不久，母亲便提了子规来我身边。

只是……，我有那么吓人吗？

整整一年，她都极力的降低在我面前的存在感，常常三五天不见她的身影。

唉，果然是个胆小的笨丫头，只怕是被碧桃的事吓出了阴影。

等到红杏出府，没有了勤快朴实的红杏给她顶着，我想，这下她终于不能像个乌龟一样缩着了吧。

可没想到，这丫头居然能让张生和张妈妈无怨无尤的帮她干活，她常常连我的屋子都不进。

我感到好笑不已，这丫头，怎么胆子这么小。

算了，小丫头而已，随她吧。

科考的日子渐近，我日日发奋苦读，父亲的语重心长犹在耳畔，祖父的希冀目光尚在眼前，陆家复兴的担子，我必须挑起来。

只是，屋子里的鲜花什么时候换成了一盆盆兰花？花香清怡悠远，让人心情愉悦。

屋子里的沉香何时换成了药草香？淡淡的药草香味里，有着提神醒脑的薄荷，静心凝神的甘松，还有淡淡的柠檬草的味道。

桌面的点心也不知何时换了品种，样子新奇，口感多样。

张生和张妈妈都跟了我多年，哪儿来这般细腻的巧思。

是谁做的，不言而喻。

我笑了笑，拈起一块点心，继续精神的看书。

二弟来找我时，看着我，惊奇的说道，

「我还以为你读书辛苦，该萎靡不振，状态奇差才是。可看你这精神抖擞的样子，看来是我多虑了。」

我并不抬眼看他，

「一身的脂粉气，又去哪儿鬼混了？」

他摇了摇手中的扇子，故意将那股味道往我这边扇了扇，

「我又不参加科考，自然是逍遥人间，快活自在去了。」

我无奈抬起头看他，

「既然你这么闲，不如多看看书，过几年也去试试科考，别去那些乱七八糟的地方晃悠。」

他合起手中的折扇，不以为然的道，

「不了，我就不是那块儿料，这陆家复兴的担子还是大哥你来挑吧，我就负责打理打理这陆家的家业，悠悠闲闲的过日子。」

陆家虽说没落，可到底家大业大，沉淀颇丰，这家业的担子也不比我轻，可他却故作轻松，似乎占了多大的便宜。

看他这悠闲的样子，我故意说道，

「哦？既然如此轻松，那我回头就和二叔说说，说你事儿少清闲，让你先去京城发展发展？」

「不了不了，大哥，你就当我没来过。」

他连连摆手，然后随手拈起我桌上的一块水晶饼扔进嘴里，转身离开。

只是，还未走出门口，他就折了回来，

「大哥你这点心在哪儿买的？起皮掉酥，凉舌渗齿，甜润适口。」

「想不到我这里的点心还能入你陆二少爷的眼，你平日不是不喜甜食吗？」

他理所当然的道，

「这不是没遇到喜欢的嘛，大哥你莫卖关子，只告诉我从何处买的就是。」

我随口道，

「院里丫头做的，你若喜欢，就都拿去吧。」

他一听，意味不明的笑了笑，

「原来是有田螺姑娘啊，难怪大哥你精神如此之好，看来这田螺姑娘功不可没啊。」

我懒得理他，拈起一块水晶饼朝他嘴里扔去，

「吃的都堵不上你的嘴，话多。」

他一边咽下嘴里的点心，一边招手叫身边的小厮过来，

「王五，去找个食盒过来，把桌上的点心都打包带走。」

我嫌弃的看着他，

「人都说陆家二少爷，风度翩翩，清新俊逸，怎在我这儿却如此没个正形。不过是几盘点心，至于如此？」

「我这不是怕你读书苦闷来给你解闷嘛，再说，在你面前，正经作甚。」

说完，又在我屋里打量起来，看到我窗台的兰花，忍不住又要叫王五，我拦住他，

「这兰花娇气，你拿回去养不出十日，还是别糟蹋东西了。」

然后，不等他回答，将他连人带点心一并赶了出去。

回过头，我看着窗台的兰花，清丽皎洁，含羞待放，笑了。

此后的日子我愈发勤勉，若要复兴陆家，仅仅是进士出身还不够，必须进士及第才行。

夜半寂静，夜风微凉，风从窗户吹进来，带来阵阵兰花的清香。

我放下手中的策论，揉了揉眼睛，抬眼向窗外看去。

一轮明月高挂夜空，银辉撒满院子，照出一个单薄瘦小的身形。

她抬头看月，甚是专注，似乎要将月亮看穿。

我轻轻踱出门外，静静地站在她的身后。

良久，她终于动了动，一个好听的声音传来，

「但愿人长久，千里共婵娟。」

我心下大惊，这首诗，是苏大人去年所作，若不是中秋佳节，学堂先生偶然提起，连我都不知道。

可她，怎么会吟？

我愣怔在原地，出神的看着她。

过了许久，她才转过身来。

看到我的一刹那，我清楚的看到她的脸色愣了一下，微微有些失神，眼睛里的深情藏都藏不住。

可还不等我看清，她就又恢复了与平日一般无二的样子。

冷静，理智，疏离。

我抓住她的胳膊，问道，

「苏大人去年的新词，你怎会吟？」

本以为只是个再平常不过的问题，她却如同受惊一般，大大的眼睛里满是惊恐，像只受到惊吓的小鹿。

她用力挣脱开我的手，匆匆扔下一句「少爷您听错了。」慌忙逃跑了。

看着她慌张逃离的背影，我心下虽疑，却轻轻摇了摇头，

「这丫头哪里是笨，分明是个小骗子。」

我慢慢踱回到桌前，抽出一张素笺，将那首水调歌头工整的写上去，落款，陆文君。

那天之后，她愈发小心谨慎，处处回避与我碰面，仿佛我是洪水猛兽，能将她一口吃了。

我不禁好笑，这丫头，胆子还是如此小。罢了，既然她不想提起那晚的事，我便同她一起忽视好了，莫要再吓着她。

只是偶尔，看书的间隙，总会不自觉的想起那双惊慌失措的大眼睛，想起那只逃跑的小鹿。

终于熬到了赶考的日子，博雅院上下将我送到院门口，经过她身边时，我趁旁人不注意，偷偷将一张纸条塞给她。

不知她知不知道全诗，若是不知，现在也应该知道了。

经过几日颠簸，还未待好好休整一番，就匆匆进了考场。

春寒料峭，狭小的贡院号房里，冰冷坚硬的冷板凳，让我如坐针毡。

无意间手肘碰到一个柔软的东西，正是我用来装笔墨的大布袋。

我翻开一看，那布袋里竟然缝着一层厚实的羊毛，温暖柔软。

我将布袋翻转过来，将它铺在凳子上，眼角余光看到布袋的最底端，两面衔接的地方，绣着一行小小的字。

玉殿传金榜，君恩赐状头，愿君金榜题名。

我轻轻摩挲着这行小字，原本略微焦躁的心顿时平静了下来，暗想，

「这个小骗子，怎么这么招人喜欢。」

科考结束，没有意外，我榜上有名，进士及第。

来上门提亲的人家络绎不绝，母亲几番思量，最后为我定下了申老大人的嫡孙女。

申家是名门世家，书香传家，对子孙的教养极严，是以申家子弟大多高情远致，矫矫不群，为世人所称道。

申家女儿亦是有大家风范，以温良恭俭，端庄大气闻名，是众多高门显贵争相求娶的对象。

若不是这申小姐身子羸弱，怕也轮不到与我结亲。

我思索片刻，便应了下来。

母亲怕我受委屈，提出要给我纳妾。

我心中一动，一个瘦小的身影出现在我眼前。

纳妾？是了，若是能由母亲出面来抬举她，她能得一份体面，旁人亦说不得什么，真是再好不过。

我面上不显，却无意识的带过她的名字。

母亲果然注意到了她，当下就要给她开脸。

她来的时候，脱下了平日那身半新不旧的素色衣服，略施粉黛，头上戴了一枝红色的步摇，不似平日那般平凡普通不起眼，似换了个人一般，秀雅绝俗，透着一股轻灵之气。

我眼前一亮，心中似有鼓点阵阵，我知道，是那头小鹿在乱撞。

想着不久之后，便能同这丫头名正言顺的朝夕相处，忍不住心神微漾，高兴不已。

可是，她拒绝了。

我愣在原地，有些失落，也有些生气，更多的是不解。

主人这般抬举，是多少府中丫头羡慕不来的，荣华富贵，锦衣玉食，甚至我的宠爱，母亲的喜爱，都触手可及，可她，竟然要放弃。

为什么？到底，是为什么？

难道曾经的谨小慎微，并不是真的是因为害怕重蹈碧桃的覆辙所做的伪装？而是真的想要离开？

我没有听清她说的什么，看母亲神色不虞，欲要动怒，看她跪在地上，哆哆嗦嗦，我忍不住出声道，

「既如此，又何必勉强，不如就随她去，也免得惹得申家不快。」

母亲向来听我的，遂止了怒意，不再追究，给了几两银子将她打发了。

回到博雅院，看着满院子的碧玉兰，柔韧皎洁，清丽幽香，自嘲的笑了笑，罢了，早知她是个小骗子，何必强人所难。

我开始刻意回避与她见面。

真是可笑，从前是她对我避之不及，如今却调转了个位置。

我只是怕，再多看她一眼，就会忍不住开口让她留下，再不放她离开。

没过几日，母亲又指了两个丫头来我的院子，不过十五六岁的年纪，但都模样标致，性子和婉。我看着这两个丫头，突然意识到，她是真的要离开了。

在张生的诧异下，我给两个丫头取了子鹃、杜宇的名字，同子规一样，都是杜鹃鸟的意思。

只是，即使名字相同，有些人，却是谁也不能代替。

成亲前的那天晚上，我照旧推开窗户，从窗户望向她的屋子，明天她就要离开，从此以后，她再也不是我的小丫头，再也不能在院子里看到她的身影，看到那双如小鹿般清亮的眼睛。

不知过了多久，那扇窗户突然打开了，她就站在窗前，与我隔空相望。我看着她暗想，

「还能再看你一眼，真好。」

我的夫人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大家闺秀，长得也极美，只是身子实在羸弱。

成亲后不久，我就要进京任职，她只能抱歉的看着我，主动对母亲说道，

「官人上任，媳妇本该随同照顾，只是身子实在不争气，不如就让杜宇和子鹃随同官人进京，方便照顾官人的起居。」

母亲十分高兴，却有些为难，新婚燕尔，我就抛下新娘，带着两个丫头赴任，只怕会惹来申家不快。

夫人十分体贴的道，

「不妨事，家里知晓我的身体，不宜舟车劳顿，我也去信父兄，说明原委，且同在京城，让父兄多加帮衬官人。」

母亲十分感动，拉着夫人的手直道，

「我儿娶了个好媳妇啊。」

京官难做，我在舅兄和岳父的帮衬下，花了整整两年，才终于在京城站稳了脚跟。

前些日子，张生从禹州回来，告诉我她的消息。

她可真有本事，把兰君阁开成了兰君楼，只用了不到一年的时间。

张生说，半年前，她得罪了通判大人，若不是二弟出手相助，只怕免不了牢狱之灾。所幸，她为人机灵，竟然搭上了知州夫人的线，让兰君楼重新开业。

知州夫人苏青青，我知道，是二弟的表姐。

听了张生的话，我并没有言语，只是坚定了往上升的决心，前些日子那几件棘手的案子，也默默地接手过来。

离开禹州整整两年了，我终于回来。二弟成婚后，陆家，就要迁往京城，这是我对父亲的承诺，如今终于开始发芽。

只是，在离开前，我还想再见她一面，问出那句我一直没说出口的话，

「你心里可曾有我？」

可我惹哭了她的，也没听到我想要的答案，只能狼狈的离开。

京城气候不佳，为了养活那两盆兰花，我特意请了两个有经验的花匠，没有别的要求，想尽一切办法让兰花活下来。

明明已经听到了她的答案，明明知道自己应该放下，可我也不知道为什么，仍然固执的守着这两盆兰花。

夫人一直无所出，主动将杜宇和子鹃抬成我的妾室。她俩都懂规矩，夫人也待她俩极好。这些年，我同夫人相敬如宾，我感谢她的付出，她也体贴我的辛苦，日子倒也过得安稳。

杜宇生下儿子时，一直没有开花的兰花第一次冒出了花苞，我心下一动，给孩子取名思规。对外只道是常思规训之意。为了感念夫人的辛苦，也为了抬举思规，一出生，便将他记在了夫人的名下。

后来，夫人拼命生下念念，我心中甚是欢喜，对夫人说辛苦。夫人却只虚弱的看着女儿，只道是分内之事。

我外有岳家帮衬，仕途平顺，内里家宅安宁，日子安稳。

一日，二弟来同我说，他表姐和表姐夫要来京城了，官家已经下旨将他表姐夫从禹州知州升为太常寺少卿，不日就要进京。我如今是左谏议大夫，是以二婶让他提前来同我说道说道，等他表姐夫进了京，一起吃个饭。我应允下来。

只是转头询问了新任的禹州知州是谁，竟然是与我同届科考的王大人，恰好他在京城，便邀他于茗萃楼一叙。

酒过三巡，我连敬王大人三杯，终于开口道

「我在禹州有一故人，若是王兄方便，还望照拂一二。」

王大人受宠若惊，连连道，

「陆兄且放心，您说的我都记下了，定会多加照顾，一定好好转达您的一番用心。」

我摆摆手，

「不必说是我，也还请王兄替我保密才是。」

王大人神色疑惑，却也没有多问，只满口答应了下来。

我在心里暗道，

「如今，我也能护着你了。」

不久后，张生对我说，

「老爷，小刘来信了。」

彼时我正在书房写字，

「哦？他说什么了？」

张生道，

「小刘说王大人一上任就去了兰君楼，还说了好一会儿话。说李嬷嬷去了，子规伤心了许久，后来去慈幼局领养了两个孩子，不但送孩子上学堂，还为了两个孩子买了一座宅子。」

「没了？」我问。

张生犹豫了一会儿，这才说道，

「她领养的两个孩子，男孩儿叫思君，女孩儿叫思文。」

手中的笔突然一顿，纸上留下一片墨迹，将一幅即将写成的字彻底污损。

我神色不变，只挥手让张生退下。

张生刚一出门，我终忍不住，似哭似笑，喃喃道，

「小骗子，你心里终究是有我的。」

突然觉得，心里的一块空缺似乎被补上了，温暖柔软。

光阴荏苒，十几年岁月悄然逝去。

我于仕途上颇下工夫，多年来，未敢有一日懈怠，又蒙申老大人的推荐，经过几番打拼，竟也官至参知政事。

陆家，不但在京城站住了脚，还扎了根发了芽。

祖父过世时，是拉着我的手笑着离开的，说我总算没有辜负他的期待，他也总算能放心的去见陆家的列祖列宗了。

言罢，垂下了手。

地上跪了一地的族人，皆失声痛哭。

我亦默默流泪，为祖父，也为自己。

多年来压在我心上的语重心长和殷殷期盼，到今天，终于有了答案。

送走祖父后，一日我对镜自照，突然发现我已经两鬓斑白，可我如今，方过不惑之年。

那日出行，马车忽然停了。

车夫说前面有一老者摔倒。我抬眼看去，只见一老者被一年轻后生轻轻扶起来，又伸手帮忙捡那散落一地的物品。

老者箱笼破损散架，正一筹莫展，只见那后生拿出一个大大的布袋子，将老者的物品细细装好，递给老者。

老人连连道谢，年轻人连连摆手。

我却看着老者手中的那只布袋出了神。

前几日就收到小刘的来信，说思君要进京赶考。没想到，竟然在这里遇见。

我邀请思君来我府上备考，方便临考前再指点他一二。

果然是那小骗子教出的孩子，学识渊博却不显山露水，性子沉稳行事谨慎，进退有度知礼知义。

我暗暗点头，这孩子，甚好甚好。

果然不出我所料，思君不但榜上有名，还高中探花。

这般年轻的探花郎，长相俊秀，谈吐不凡，品貌一流。是以，许多京城显贵都欲招他为婿。几个家中有适龄女儿的同僚下属，甚至问到了我跟前。

我笑咪咪的将前来试探的同僚给打发了，看着他们离去的背影暗喜，摸了摸并不长的胡须，

「你们啊，晚了。」

是的，念念和思君的相遇是我故意安排的，我早知以思君的学识，必定榜上有名，只不过没有想到他能高中探花。

这般好的后生，岂能便宜他人。

我的念念和思君，这下门当户对，一定能相携白头，幸福一生。

再次见到她，是她上门来商议孩子婚事的时候。

光阴无情，亦在她脸上刻下些许痕迹。

只是那身形，那神情，却还是我记忆中的模样，沉静、理智、谨慎。

我站在兰花园里，看她由远及近，同杜宇和子鹃一会儿哭一会儿笑，眼神温和，神情温柔。

我没有冒昧的出去见她，能这样再看她一眼，足矣。

儿女结亲后，念念时不时回家，她的性子活泼了不少，不似在家时那般刻意端庄沉稳，终于有了些小女儿的娇憨可爱。

每次回来，她就会拉着她娘说思君对她的温柔，婆婆对她的宠爱，还有她小姑子思文对她的照顾，整张脸写满了幸福。

我从念念的只言片语里，不经意的问道，

「你婆婆，可还好？」

念念不疑有他，只当是我担心她过得好不好，天真的回道，

「婆婆人很好，温和慈爱，每日也不拘着我去她跟前站规矩，夫君事多忙碌，她怕我在府中无聊，还让思文带我外出踏青，逛街，郊游，赏花。婆婆说我们小姑娘就应该多出去看看转转，不能总闷在家里。」

我佯怒道，

「你们怎可只顾自己游玩，将你婆婆独自留在府中。」

念念忙回道，

「爹爹您误会了，我们有陪的，您可不知道，婆婆会的花样可多了。除了种花刺绣做点心，还会好些新奇的 game，上次她还教我和思文翻手绳，抓子儿呢。最近婆婆准备在院子里种兰花，带着我和思文，教我们如何给兰花分株。爹爹，下次我回来，你的兰花我可以给你照顾了。」

看着念念这般活泼的样子，夫人眼含泪花，感激的看着我，

「老爷，您给念念找了个好人家。」

我笑笑不语，

「我自然知道那是个好人家。」

后来，念念和思君夫妻恩爱，又被婆婆宠的像自家闺女，还生了两个儿子一个女儿，日子过得十分幸福美满。

直到那一年春天，杨府传来了噩耗，念念哭红了双眼，整日守在婆婆床前。

她离开的那天，我抱着一盆兰花守在杨府门口，这一生的牵念，终于有一个人要先离开了。

念念匆匆跑出来，眼睛哭的红肿，看见我站在门口，手里抱着兰花，愣了一下，却瞬间了然，

「爹，这兰花，是婆婆当年送您的吧。」

我没有回答她，只问道，

「她，走的可安详？可留下什么话？」

念念回道，

「婆婆走的很安详，只是嘴里一直念叨着一个名字。」

「名字？什么名字？」

我突然心跳如擂鼓，仿佛当年的那头小鹿又再次回到心上。

念念回道，

「是杨文君。」

砰！

手中的花盆掉落到地上，摔得粉碎。

我不敢相信，

「杨？杨文君？」

念念肯定的点点头。

我仿佛从空中重重摔落，脚步突然踉跄一下，我苦笑道，

「原来，原来，你思的不是我。」

原来这么多年，都是我自作多情。

回去后，我就病倒了，这一病，就再好起来。

我索性向官家递了折子，告老还乡，回禹州去将养。

孩子们看着我虚弱的坐在马车里，都担忧不已，我却执意不让他们任何人跟着，只带着张生和那盆未摔碎的兰花，乘一辆小小的马车，慢慢的向前走去。

临走前，我对思规说，

「陆家这副担子，我挑了一辈子，是时候交给你了，记住，莫要让陆家再回禹州了。」

阔别几十年，我又回到了博雅院。

院子还是以前的样子，连院子里石凳的位置都没移动分毫。只是，它又不是以前的样子了，曾经同我一起在这个院子长大，生活的人，竟只剩下一个张生。

院子打扫的很干净，我将兰花放在窗台，安心的住了下来。

每日清晨，闻着兰花的香气醒来，我的精神竟然恢复了一些。

张生高兴的不行，眼中含着浑浊的眼泪。

这一日，天气甚好，我心中一动，让张生搬一把躺椅在院子里，再把兰花搬出来放在那石桌上，同我一起晒晒太阳。

我躺在躺椅上，对张生说道，你把香炉点上，再去兰君楼买点水晶饼回来。

我多日没有胃口，张生听了喜上眉梢，连连道是。

我看着他离开的背影，转头看了看这座小院，眼前浮现一个瘦小的身形，她站在屋门口，转过身来，一双大大的眼睛，似小鹿般清亮，她冲着我微微一笑，好像在对我说，少爷，您回来了！

我嘴角含笑，渐渐闭上了双眼。

一阵风吹过，将香炉的烟吹散开来，香气弥漫了整个院子，有提神醒脑的薄荷，静心凝神的甘松，还有淡淡的柠檬草的味道。

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，版权归 www.zhihu.com 所有